

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

镇检协[2017]13号

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 现场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镇建质监【2017】8号《关于做好2017年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市建设工程质监站组织，由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实施的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能力验证，将于2017年11月25日进行。现将比对试验工作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项目参数：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

二、检测要求：本次能力验证为现场测试分析验证，各参加能力验证的单位应当场提交分析结果等相关内容，具体要求详见《2017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作业指导书》（附件1）。

三、参加人员：参加能力验证的单位仅限具备相应资格的1名检测操作人员（必须是报名的三名人员中之一）。

四、时间、地点及要求：

1、抽签分组时间：2017.11.23 下午 14:00-15:00；

地点：镇江市建科科技园（城科混凝土公司）。

要求：本次能力验证收取费用为 800 元，报名抽签时现场缴纳并提交相关资料

（1）、《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参加人员确认表》；

（2）、检测操作人员上岗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2、报到时间：2017.11.25 上午 8:30；

地点：镇江市建科科技园（城科混凝土公司）。

要求：

（1）、自带检测回弹仪及相关配套仪器、多功能计算器或笔记本电脑等用于数据计算处理的辅助工具；

（2）、检测设备相关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需加盖检测机构公章）。

五、能力验证相关要求

1、各参加比对试验活动的单位应本着科学、严谨、真实的原则，按照《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作业指导书》、《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能力验证工作注意事项》和《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参加人员确认表》的要求，组织好本次能力验证工作。

2、规定各单位能力验证工作须使用本单位仪器设备。

3、各单位参加能力验证工作时，应严格遵守现场考核规则，若发现作弊行为，将对其单位和该检测操作人员通报批评。

4、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能力验证的单位将予以通报批评，并记不良行为记录。

5、本次能力验证结果由市检测协会负责公布。各参加单位不得擅自对外泄漏相关情况。

6、本次能力验证工作由市质监站及市检测协会相关人员组成专业工作组，并现场组织指导。

六、联系方式

市质监站联系人：顾玉萍，电话：0511-808262179

市检测协会联系人：周冬林，电话：0511-85607818

附件 1、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作业指导书

附件 2、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能力验证工作注意事项

附件 3、2017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参加人员确认表

附件 4、镇江市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现场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回弹法）能力验证工作结果报告单

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